

# 新建重庆至黔江铁路重庆站站房及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施工（总价承包）招标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形式）**

## **1. 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 新建重庆至黔江铁路重庆站站房及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已由 国家发展改革委 以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新建重庆至黔江铁路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发改基础〔2018〕1517号 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 重庆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交通资源开发公司、重庆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渝中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项目出资比例为 按约定比例出资，资金已落实，施工图设计文件完备，招标人为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客站建设指挥部。本次招标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重庆市重庆市辖区渝中区菜袁路65号

建设规模： 共有六部分内容： 1. 新建重庆至黔江铁路重庆站站房及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批复范围内客站建设指挥部代建工程内容，主要包括批复的站房及相关工程、枢纽配套工程、综合开发工程、还建人防工程、市政交通工程等全专业工程内容。 2. 重庆站铁路红线内引入轨道交通27号线及26号线预留工程客站建设指挥部代建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铁路红线范围内的地下两层轨道交通车站主体及附属工程，车站东西两侧的27号线、26号线区间工程，以及铁路红线范围外需同步实施的轨道交通重庆站26号线重庆站节点预留工程。本部分仅土建结构及综合接地。 3. 重庆站联接轨道交通18号线北延工程重庆站2号出入口及换乘通道工程客站建设指挥部代建工程内容，主要包括：轨道交通18号线北延工程重庆站进入国铁红线范围内2号出入口及1、2号换乘通道的土建工程。 4. 重庆站配套市政交通工程。客站建设指挥部代建的铁路红线范围外站北路沿线边坡工程，包含土石方工程及需共建的桥墩、基础、桥台。 5. 新建重黔铁路重庆站站场上盖投影范围工程

(DK1+036~DK2+045内除铺轨、服务于线路开通的“四电”以外的工程)。施工图批复重庆站站场上盖投影范围内的路基工程，涵洞工程，与枢纽同步实施的生产生活用房办公管理信息系统，排水沟、排水槽和综合管沟等工程。 6. 重庆站铁路红线内剩余还建成都局集团房屋及相关工程。西侧剩余还建房屋及同步建设工程，东侧剩余还建房屋，G区同步实施的车库工程，东侧同步实施的综合开发工程。

## 2. 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共有六部分内容：1. 新建重庆至黔江铁路重庆站站房及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批复范围内客站建设指挥部代建工程内容，主要包括批复的站房及相关工程、枢纽配套工程、综合开发工程、还建人防工程、市政交通工程等全专业工程内容，具体包括第六章通信、信号、信息及灾害监测、第七章电力、第八章房屋、第九章其他运营生产设备及建筑物、第十章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第十一章其他费。2. 重庆站铁路红线内引入轨道交通27号线及26号线预留工程客站建设指挥部代建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铁路红线范围内的地下两层轨道交通车站主体及附属工程，车站东西两侧的27号线、26号线区间工程，以及铁路红线范围外需同步实施的轨道交通重庆站26号线重庆站节点预留工程。本部分仅土建结构及综合接地。3. 重庆站联接轨道交通18号线北延工程重庆站2号出入口及换乘通道工程客站建设指挥部代建工程内容，主要包括：轨道交通18号线北延工程重庆站进入国铁红线范围内2号出入口及1、2号换乘通道的土建工程。4. 重庆站配套市政交通工程。客站建设指挥部代建的铁路红线范围外站北路沿线边坡工程，包含土石方工程及需共建的桥墩、基础、桥台。5. 新建重黔铁路重庆站站场上盖投影范围工程(DK1+036~DK2+045内除铺轨、服务于线路开通的“四电”以外的工程)。施工图批复重庆站站场上盖投影范围内的路基工程，涵洞工程，与枢纽同步实施的生产生活用房办公管理信息系统，排水沟、排水槽和综合管沟等工程。具体包括第二章路基、第三章桥涵工程、第六章通信、信号、信息及灾害监测、第九章其他运营生产设备及建筑物、第十一章其他费。6. 重庆站铁路红线内剩余还建成都局集团房屋及相关工程。西侧剩余还建房屋及同步建设工程，东侧剩余还建房屋，G区同步实施的车库工程，东侧同步实施的综合开发工程。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为 5 个标段，标段号：CQZKF, CQZSG-1, CQZSG-2, CQZSG-3, CQZSG-4

2. 2. 1 CQZKF，工程数量为：通信及客服信息系统，里程/范围：范围内所有铁路客服信息及通信工程。具体内容以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2. 2. 2 CQZSG-1，工程数量为：站房等总建筑面积约10.5万平方米（其中铁路站房面积约6万平方米），里程/范围：A区站房及相关工程：①A区站房建筑面积59996平方米，主要包括站房及站房平台、快速进站厅、城市通廊、交通换乘区、地铁、站台等工程的土方、基坑支护、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和机电安装工程。②轨道交通工程，A区范围地下二层地铁工程基坑支护、主体结构等工程，不含装饰装修和机电安装工程。③站北路密不可分的边坡及场坪工程，包含土石方工程和边坡支护工程，不含机电工程。具体内容以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2. 2. 3 CQZSG-2，工程数量为：剩余还建房屋等总建筑面积约6.4万平方米（其中西侧剩余还建房屋建筑面积约3万平方米），另有西侧盖板等规模约3.5万平方米，以及约500米轨道交通区间（双线），里程/范围：B区盖板及盖上成都局剩余还建房屋工程：①主要包括物流通道、出租网约车场盖板、地铁、站北路连接道等工程的土方、基坑支护、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和机电安装工程。②盖上成都局剩余还建房屋工程及密不可分停车库工程的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和机电安装工程。③轨道交通工程，B区范围地下二层基坑支护、主体结构等工程，不含装饰装修和机电安装工程。具

体内容以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2.2.4 CQZSG-3, 工程数量为：交通换乘中心等总建筑面积约9.9万平方米（其中交通换乘中心约3万平方米），另有东侧盖板等规模约6.1万平方米，以及约500m轨道交通区间（部分双线）。，里程/范围：C、D、F区枢纽配套及还建人防工程：① C、D、F，主要包括北侧交通换乘中心、地铁、公交枢纽、东广场、还建人防和配套停车场等工程的土方、基坑支护、主体结构工程；仅还建人防包含装修和机电工程，其余工程皆不含。②轨道交通工程，包含C、D、F区范围地下二层基坑支护、主体结构（包含轨道18号线1号出入口等），以及铁路红线外需同步实施东侧区间等工程，不含装饰装修和机电安装工程。③铁路站场场坪工程，包含站场、路基等工程。具体内容以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2.2.5 CQZSG-4, 工程数量为：剩余还建房屋等总建筑面积约23万平方米（其中东侧剩余还建房屋建筑面积约5万平方米），里程/范围：E区铁路自营停车场、成都局还建房屋及G区剩余还建和同步实施工程：①E区南侧交通换乘中心、铁路自营停车场、生产生活房屋、还建成都局房屋等工程的土方、基坑支护、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和机电安装工程。②2号出入口。③F、G区地上剩余还建成都局房屋工程的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和机电安装工程。具体内容以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计划工期： 1096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5年12月25日，计划竣工日期为：2028年12月25日

2.3 其他说明： /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施工企业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资格要求如下：

3.1.1 标段编号： CQZKF

(1) 资质要求：同时具备：①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证书，②铁路电务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证书。

(2) 业绩要求： 2020年11月～2025年11月（近5年）内完成的铁路工程项目或公共建筑工程类似工程项目：①完成过一项高速铁路客服信息系统集成（含客票系统和旅客服务信息系统）施工业绩。②完成过一项高速铁路电务工程通信系统施工业绩。

(3) 项目经理：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通信与广电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与申请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

(4) 本标段 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联合体成员有一方在投标过程中被暂停投标资格或有不良信誉，联合体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或影响联合体的信誉评审。②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其投标无效。③联合体成员上限为（含牵头方）2家。④ 联合体牵头方需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证书。。

(5) 其他资格条件： 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与申请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8年及以上铁路工程项目或8年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地铁、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等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担任过项目经理、副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机构部门负责人等职位均可）；自2022年

11月至2025年11月（递交资格预审文件之日起前3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记录；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任职，但能够提供现任职建设单位（项目业主）的同意调离文件。

### 3.1.2 标段编号: CQZSG-1

(1) 资质要求: 同时具备: ①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证书, 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2) 业绩要求: 2020年11月~2025年11月（近5年）内完成的铁路工程项目或公共建筑工程类似工程项目: ①完成过一项类似工程项目（单体建筑面积6万平方米及以上大型铁路站房或单体建筑面积6万平方米及以上类似公共建筑工程）施工业绩, 类似公共建筑工程指与招标项目专业类似、规模相当的机场候机楼、汽车站、港口、展览馆、体育馆、综合交通枢纽等大型公共建筑。②具有一项已完成的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含土建工程）或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3) 项目经理: 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与申请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

(4) 本标段 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成员有一方在投标过程中被暂停投标资格或有不良信誉, 联合体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或影响联合体的信誉评审。②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 其投标无效。③联合体成员上限为（含牵头方）2家。④ 联合体牵头方需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证书。

(5) 其他资格条件: 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与申请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 8年及以上铁路工程项目或8年及以上建筑工程等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担任过项目经理、副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机构部门负责人等职位均可）；自2022年11月至2025年11月（递交资格预审文件之日起前3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记录；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任职，但能够提供现任职建设单位（项目业主）的同意调离文件。

### 3.1.3 标段编号: CQZSG-2

(1) 资质要求: 同时具备: ①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证书, 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2) 业绩要求: 2020年11月~2025年11月（近5年）内完成的铁路工程项目或公共建筑工程类似工程项目: ①完成过一项类似工程项目（单体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及以上大型铁路站房或单体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及以上类似公共建筑工程）施工业绩, 类似公共建筑工程指与招标项目专业类似、规模相当的机场候机楼、汽车站、港口、展览馆、体育馆、综合交通枢纽等大型公共建筑。②具有一项已完成的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含土建工程）或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3) 项目经理: 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与申请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

(4) 本标段 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成员有一方在投标过程中被暂停投标资格或有不良信誉, 联合体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或影响联合体的信誉评审。②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 其投标无效。③联合体成员上限为（含牵头方）2家。④ 联合体牵头方需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证书。

(5) 其他资格条件: 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与申请人具有有

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8年及以上铁路工程项目或8年及以上建筑工程等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担任过项目经理、副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机构部门负责人等职位均可）；自2022年11月至2025年11月（递交资格预审文件之日起前3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记录；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任职，但能够提供现任职建设单位（项目业主）的同意调离文件。

### 3.1.4 标段编号：CQZSG-3

(1) 资质要求：同时具备：①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证书，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证书，③具备铁路、公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证书之一。

(2) 业绩要求：2020年11月～2025年11月（近5年）内完成的铁路工程项目或公共建筑工程类似工程项目：①完成过一项类似工程项目（单体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及以上大型铁路站房或单体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及以上类似公共建筑工程）施工业绩，类似公共建筑工程指与招标项目专业类似、规模相当的机场候机楼、汽车站、港口、展览馆、体育馆、综合交通枢纽等大型公共建筑。②具有一项已完成的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含土建工程）或类似工程施工业绩。③具有一项已完成的高速铁路（含站前工程）或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3) 项目经理：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与申请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

(4) 本标段 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联合体成员有一方在投标过程中被暂停投标资格或有不良信誉，联合体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或影响联合体的信誉评审。②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其投标无效。③联合体成员上限为（含牵头方）3家。④ 联合体牵头方需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证书。

(5) 其他资格条件：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与申请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8年及以上铁路工程项目或8年及以上建筑工程等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担任过项目经理、副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机构部门负责人等职位均可）；自2022年11月至2025年11月（递交资格预审文件之日起前3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记录；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任职，但能够提供现任职建设单位（项目业主）的同意调离文件。

### 3.1.5 标段编号：CQZSG-4

(1) 资质要求：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证书。

(2) 业绩要求：2020年11月～2025年11月（近5年）内完成的铁路工程项目或公共建筑工程类似工程项目：完成过一项类似工程项目（单体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及以上大型铁路站房或单体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及以上类似公共建筑工程）施工业绩，类似公共建筑工程指与招标项目专业类似、规模相当的机场候机楼、汽车站、港口、展览馆、体育馆、综合交通枢纽等大型公共建筑。

(3) 项目经理：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与申请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

(4) 本标段 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5) 其他资格条件：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与申请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和社保关系。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8年及以上铁路工程项目或8年及以上建筑工程等类似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经验（担任过项目经理、副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机构部门负责人等职位均可）；自2022年11月至2025年11月（递交资格预审文件之日起前3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记录；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任职，但能够提供现任职建设单位（项目业主）的同意调离文件。

人等职位均可）；自2022年11月至2025年11月（递交资格预审文件之日起前3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记录；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任职，但能够提供现任职建设单位（项目业主）的同意调离文件。

3.2各申请人可就上述标段中的5个标段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3.3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2) 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3) 申请人被列入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黑名单”；
- (4) 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经理在近3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 (5) 被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
- (6) 最近一期施工企业信用评价为C级且在整改期内的情形。
- (7) 其他情形：/。

##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

## 5. 资格预审文件获取

5.1 请申请人于2025年11月07日 12时00分至2025年11月12日 12时00分，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电子资格预审文件。

下载电子资格预审文件需要说明的有关事宜具体为：/。

##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

6.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11月20日 09时30分，申请人应在申请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fw.beijing.gov.cn>），递交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以联合体申请的，由联合体牵头人递交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递交说明：逾期提交的或未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2逾期提交的或未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发布。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客站建设指挥部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北站西一巷366号成都铁路科技创新中心

邮编：610081

联系人：魏天林

电话：02886433102

传真： /  
电子邮件： 2010161802@qq.com  
网址：  
收款账户名： /  
开户银行： /  
账号： /

## 9. 监督方式

行政监管部门监督电话：

028-86485889

行政监管部门联系邮箱：

chengdudiqju@nra.gov.cn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盖企事业单位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2025年11月06日